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陶瓷科技创新中心 2026 年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陶瓷科技创新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陶瓷科技创新中心 2026 年部 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陶瓷科技创新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6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陶瓷科技创新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主要负责陶瓷科技成果的引进、开发、转化及利用；负责指导工商企业开展技术创新和改造传统产业；负责新业态、创客基地、孵化基地、企业研发、电商平台等服务工作；负责智慧园区建设服务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陶瓷科技创新中心共有预算单位 1 个，包括景德镇市昌南新区陶瓷科技创新中心。

编制人数共计 12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12 人。实有人数共计 7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7 人，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人员在职

人数 1 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在职人数 6 人。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陶瓷科技创新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19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陶瓷科技创新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269.39	229.39	4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21.24	181.24	40.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81.24	181.24	0.00
2060101	行政运行	181.24	181.24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0.00	0.00	4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0.00	0.00	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8	19.8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8	19.8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8	19.8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7	7.9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7	7.9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7	7.9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29	20.2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29	20.2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29	20.29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19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陶瓷科技创新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249.39	229.39	2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1.24	181.24	20.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81.24	181.24	0.00
2060101	行政运行	181.24	181.24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	0.00	2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	0.0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8	19.8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8	19.8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8	19.8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7	7.9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7	7.9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7	7.9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29	20.2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29	20.2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29	20.29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119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陶瓷科技创新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229.39	212.39	17.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2.39	212.39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9.99	39.99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71	0.71	0.00
30103	奖金	25.77	25.77	0.00
30107	绩效工资	96.94	96.94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88	19.88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7	7.97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29	20.29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83	0.83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0	0.00	17.00
30201	办公费	11.86	0.00	11.86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4	0.00	1.1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0	0.00	4.0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119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陶瓷科技创新中心

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 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 院所学术交流合 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 购置
1	2	3	4	5	6	7	8
1.14	0.00	0.00	0.00	1.14	0.00	0.00	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19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陶瓷科技创新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19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陶瓷科技创新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部门编码	119	部门名称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陶瓷科技创新		
年度绩效总目标	在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坚强领导下，围绕新区中心任务、进一步强化部门学习、优化内部潜力配置，提高服务水平，加大落实党建联合体工作执行力，及时回应和解决企业关切，帮助企业解决难题，营商环境进一步落实优化；（2）加强调度能力，支持高新科技企业挑大梁，加大宣传力度，促进新区经济发展；（3）围绕产学研用基地，强化与“大院大所、名校名企”合作；强化高校和重点企业联合，达到强强联手，顺畅“产学研用”一体化进程；（4）加大服务新区特色产业做大做强发展的主攻方向，做好科技服务企业创新工作，推动企业加大科技研发投入，为新区科技发展注入新动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目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全民科普和科学素质建设培训	≥	2	场
		组织企业填报研发投入企业数量	≥	60	家
		组织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数量	≥	10	家
	质量指标	全民科学素养率	≥	90	%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成本指标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0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
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率		≤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	3	家
		研发投入填报合规率	≥	4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研发投入工作咨询费		
实施单位	陶瓷科技创新中心	经办人	万俞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6 万元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		
年度绩效目标			
指导服务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推动全区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提高全区科技创新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16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第三方	=1 个
		服务企业个数	≥65 个
	质量指标	指导企业填报合格率	≥40%
	时效指标	服务期限定性	2026 年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企业财务研发投入数据准确性	≥4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90%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陶瓷科技创新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昌南新区陶瓷科技创新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 269.3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17 万元；本年收入合计 249.3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7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249.3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17 万元。上年结转 2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昌南新区陶瓷科技创新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 269.3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17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29.3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7 万元；项目支出 4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8.4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科学技术支出 221.2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4.5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9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4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2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5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212.3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7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7.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36 万元；对企业补助 2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昌南新区陶瓷科技创新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269.3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17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科学技术支出 221.2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9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29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29.39 万元，项目支出 40.0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212.3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7.00 万元，对企业补助 20.00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6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17 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 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6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 无。

(九) 项目项目情况说明

研发投入工作咨询费

1) 项目概述: 全省开发区考核指标之一, 需聘请第三方共同指导培训企业研发投入科学填报;

2) 立项依据: 根据市科技局文件要求;

3) 实施主体: 昌南新区陶瓷科创中心;

4) 实施方案: 根据区管委会工作汇报单实施;

5) 实施周期: 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6) 年度预算安排: 160000 元。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景德镇市昌南新区陶瓷科技创新中心财政拨款"三

公"经费安排 1.14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 0.0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 1.14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
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 0.0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
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
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指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历年滚存非限定用途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

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2010601）：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其他科学技术支出（2069999）：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

（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五）住房公积金（22102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

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